

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112學年度直升入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112年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B號函核定。
- (二) 112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。
- (三) 112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簡章。

二、目的：

鼓勵本校國中優秀學生就近入學直升本校高中，落實十二年國民教育之精神。

三、招生名額及簡介：

招收類型		錄取人數	備取人數	備註
普通科 一般生		18	6	1. 每人限選填一類 2. 選填外加生名額者，應符合相關身分之規定 3. 各類型名額互不流用 4. 未足額錄取時，納入免試入學招生名額
外 加 生	普通科 身心障礙生	1	-	
	普通科 原住民生	1	-	

四、簡章及報名表件：由本校直升入學報名系統下載。

五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 校內報名時間：112年5月30日(星期二) 上午9時至112年6月9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止。
- (二) 報名資格：本校國中部九年級學生於畢業前在本校就讀滿一學年以上者。
- (三) 報名方式：
 1. 至本校直升入學報名系統，線上登錄報名資料後列印「報名表」及「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授權書」並簽名。
 2. 報名系統網址：請自「學校首頁」→「招生及升學」→「招生資訊」→「高中部招生資訊」。※ 本校首頁網址：<https://www.nehs.tc.edu.tw>
3. 「報名表」及「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授權書」，以班級為單位集體繳交。
4. 特殊身分之相關證明文件繳交(具低收、中低收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身分者才需檢附)

(四)報名注意事項：

1. 應於規定時間內辦理並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期者恕不受理報名。
2. 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要求更改、退還相關報名資料。

六、錄取公告：112年6月14日(星期三)上午11時公告本校網站。

七、直升入學評選方式：

- (一)當報名人數低於或等於核定直升入學招生名額時，全額錄取。
- (二)當報名人數超過核定直升入學招生名額時，依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簡章之規定進行比序。

八、結果複查時間：

- (一)112年6月15日(星期四)上午11時前提出申請。
- (二)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辦法所附之「直升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」(附表三)向本校教務處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三)複查後如達錄取標準，列為增額錄取。

九、報到入學(採線上報到)：

(一)報到時間：

1. 正取生線上報到：112年6月16日(星期五)上午8時至11時。
2. 備取生遞補意願線上登記：112年6月16日(星期五)上午8時至12時。

(二)報到方式及網址：

1. 採線上報到，依規定時間於本校直升入學報到系統完成報到或遞補意願登記。
2. 網路報到網址：請至「學校首頁」→「招生及升學」→「招生資訊」→「高中部招生資訊」。(本校首頁網址：<https://www.nehs.tc.edu.tw>)

(三)若正取生報到後仍有缺額，則依完成遞補意願登記之備取生順位，依序遞補。

(四)請正、備取生依規定時間進行線上報到或遞補意願登記，逾期則視同放棄。

十、錄取學生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畢業證書由本校教務處逕行留用至新生學籍呈報核定後發還。
- (二)依免試入學方案，錄取報到者不得再參加當年度其它各項入學方案，違者取消錄取資格。
- (三)已報到之學生應於112年6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2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表二)後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本校辦理放棄錄取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。

十一、本簡章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附表一 112 學年度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直升入學報名暨審查表

- ※ 填表日期：112 年__月__日（學生填寫） ◎報名表編號：_____（學校填寫）
- ※ 校內報名日期：112 年 5 月 30 日(星期二) 上午 9 時至 6 月 9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※ 報名地點：教務處註冊組（以班級為單位集體報名並檢具報名表）
- ※ 超額比序方式依據 112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超額比序方式辦理

學生姓名		班級座號	9 年	班	號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國中教育 考證號碼					
監護人姓名		監護人聯絡電話				關係	
扶助弱勢身分 (請檢附證明 文件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	特殊身 (請檢附 明文件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(無語言證明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(有語言證明)				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監護人簽名：_____

導師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-----複查結果(註冊組/教務處填寫)-----

112 年教育會考成績							志願序及就近入學積分 (以滿分計) (1)	40
科目	國文	數學	英文	社會	自然	作文	扶助弱勢積分(2)	
成績							多元學習表現積分(3)	
積分							會考成績積分(4)	
點數							總積分(1)+(2)+(3)+(4)	

※積分：A(6)、B(4)、C(2)

※點數：A+(21)、A+(18)、A(15)、B+(12)、B+(9)、C(3)

複查結果：錄取 備取第__名 取

112 學年度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直升入學報名證明聯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級：9 年__班__號

報名表編號：_____ (學校填寫)

收件人：_____ (學校填寫)

收件日期：112 年__月__日(學校填寫)

附表二 112 學年度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直升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電話	
<p>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直升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>此致 <u>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</u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簽章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父母雙方(或監護人)簽章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請務必簽寫全名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日期：112 年 6 月 日</p>					
<p>中科實中教務處蓋章</p>					

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

直升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電話	
<p>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直升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>此致 <u>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</u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簽章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父母雙方(或監護人)簽章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請務必簽寫全名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日期：112 年 6 月 日</p>					
<p>中科實中教務處蓋章</p>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、監護人親自簽章後，於112年6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前由學生或監護人親自送至本校。
- 二、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學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

附表三 112 學年度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直升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

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結果複查 分發結果複查

學生姓名		班級	
聯絡電話	日：()	夜：()	手機：()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超額比序項目積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分發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		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2年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請務必簽寫全名
複查結果 (本校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無誤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更正，但未達錄取標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更正，已達錄取標準，請依錄取通知說明，辦理補報到。		
學校教務處蓋章			

說明：

1. 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112年6月15日(星期四)上午11時前向本校教務處申請。
2. 如申請人非本人時，應檢附足供證明與學生之直系血親親屬關係之證明文件以供查驗。
3. 本校於收到後，經招生委員會討論研議，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回覆。
4.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